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理》等相关规定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损失情况

本次计提减值损失资产范围和总金额是公司可能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进行的减值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计提值损失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式）	-7,498,965.9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743,023.32
其中：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90,299.79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5,642.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式）	-39,519,857.8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20,224,641.45
其中：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208,136.69
其中：固定资产减值	-10,832,081.08
其中：商誉减值	-8,254,998.63
合计	-47,018,823.78

二、 本期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方法

（一）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及合同资产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信用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三）存货减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三、本次超过净利润 30%的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47,018,823.78 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